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: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傳 真:04-23326915

聯絡人: 蔡惠如

電 話:04-37061517

受文者: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6月2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人字第109006306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原函及其附件影本 (0063064A00\_ATTCH1.pdf、0063064A00\_ATTCH2.pdf、

0063064A00 ATTCH3. pdf)

主旨:考試院修正發布「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薦任升官等考試類 科及應試科目表」及廢止「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簡任升官 等考試類科及應試科目表」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訂

- 一、依教育部109年5月28日臺教人(二)字第1090076809號書函轉考選部109年5月26日選高三字第10900020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: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(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除外)、

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

副本:本署人事室電2070/00/02文交 12:38:27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